

正 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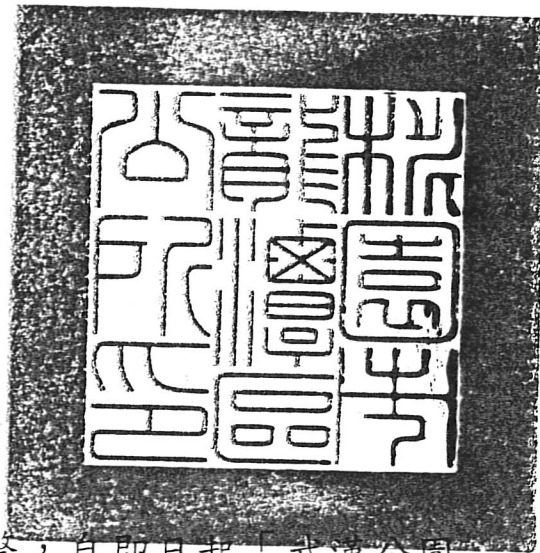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方式：紙本傳遞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龍潭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19日
發文字號：桃市龍農字第1090016538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因配合107年行政區域調整，自即日起「武漢公園」更名為「祥和公園」。

依據：依據「桃園市公園命名及更名作業要點」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即日起張貼於里辦公處公布欄10日。
- 二、公園經提出更名提案之申請，一年內不得再提出申請。

區 長 胡 星 輝